



# 检测报告

202419122316

TCWY 检字(2024)第0624023号

项目名称: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华润电力有限公司  
委托单位: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华润电力有限公司  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编制: 陈柳  
校核: 刘夏清  
审核: 王东兴  
签发: 冯志军  
签发日期: 2024年06月27日



## 编制说明

一、本公司保证检测的公正性、准确性、科学性和规范性，对检测的数据负责，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。

二、本公司的采样程序按国家有关技术标准、技术规范或相应的检验细则的规定执行。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。

三、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
四、报告无编制人、校核人、审核人、签发人签名，涂改或未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均无效。

五、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不得部分复制报告。

六、对检测报告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检测报告之日起 10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受理。

## 一、检测信息

委托单位	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华润电力有限公司
委托地址	广东省汕尾市海丰县小漠镇
项目名称	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华润电力有限公司
采样地址	广东省汕尾市海丰县小漠镇
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
采样时间	2024年06月24日
采样人员	张浩贤、叶献清
检测时间	2024年06月24日~2024年06月26日
检测人员	张浩贤、叶献清、赵君怡
报告日期	2024年06月27日

## 二、检测方法、检出限、主要仪器及采样技术规范

表1 检测方法、检出限、主要仪器

类别	项目	检测方法	检出限	主要仪器
有组织废气	颗粒物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 HJ 836-2017	1.0mg/m <sup>3</sup>	电子天平 AUW120D
	二氧化硫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》 HJ 57-2017	3mg/m <sup>3</sup>	自动烟尘·烟气测试仪 GH-60E

表2 采样技术规范

类别	采样技术规范
有组织废气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GB/T 16157-1996
	《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》HJ/T 397-200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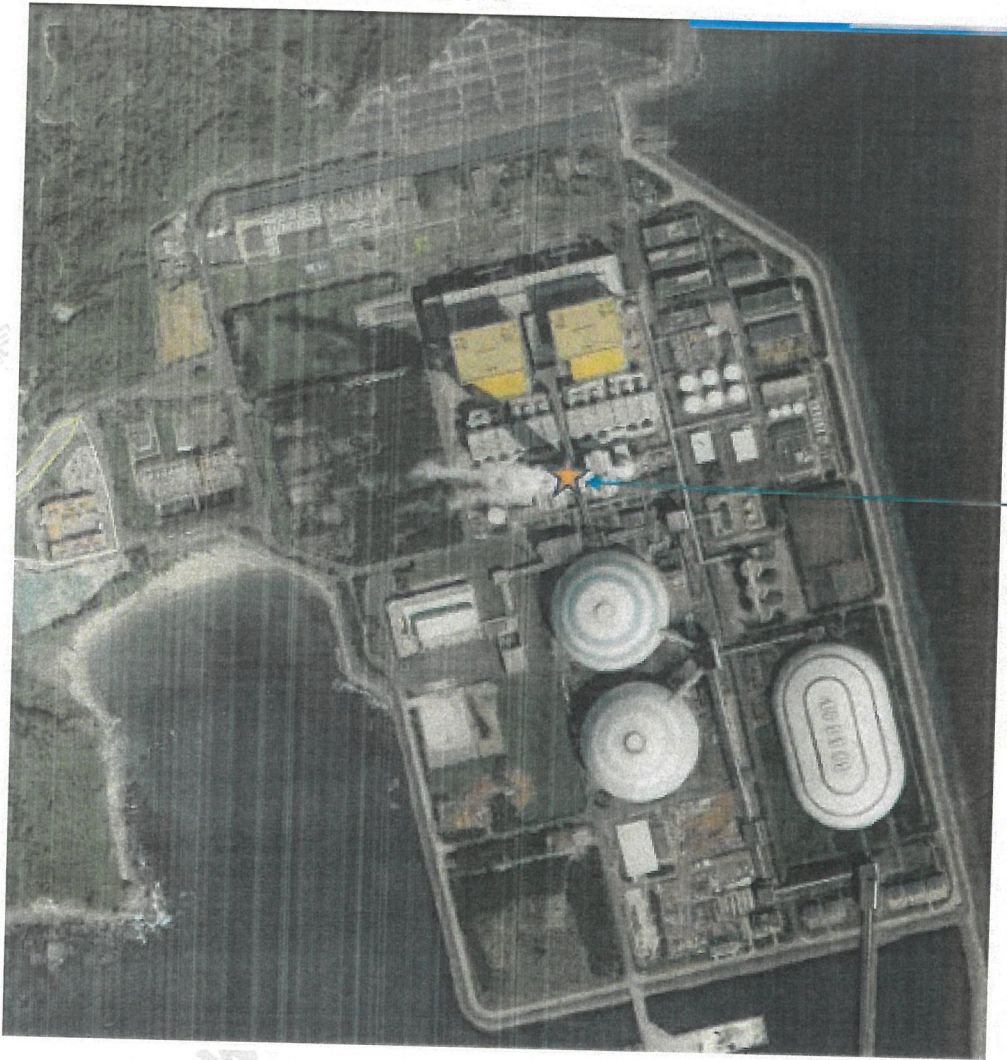


### 三、检测结果

表 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位置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			标准限值	
		第1次	第2次	第3次	第4次	平均值		
烟囱排口 1 机组	标干流量 m <sup>3</sup> /h	2845289	2801236	2765969	2864019	2819128	/	
	流速 m/s	21.36	20.96	20.85	21.44	21.2	/	
	温度℃	80.9	80.8	80.3	79.6	80.4	/	
	含湿量%	13.8	13.4	14.1	13.7	13.8	/	
	含氧量%	3.0	3.0	3.2	3.3	3.1	/	
	颗粒物	排放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3.1	3.4	3.1	3.1	3.2	/
		折算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2.6	2.8	2.6	2.6	2.6	10
		排放速率 kg/h	8.8	9.5	8.6	8.9	9.0	/
	二氧化硫	排放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17	19	19	16	18	/
		折算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14	16	16	14	15	35
		排放速率 kg/h	48	53	53	46	50	/
样品状态	完好无损。							
环境条件	天气状况: 晴      气温: 37.1℃      大气压: 99.5kPa							
治理设施及运行情况	石灰石浆脱硫+喷氨脱硝+静电除尘+湿式除尘, 运行正常。							
备注	1、燃料: 燃煤; 基准氧含量为 6%; 2、烟囱排口 1 机组排气筒高度为 240m; 3、“ND”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, 排放速率按检出限的 1/2 参与计算, 其检出限见“表 1 检测方法、检出限、主要仪器”; 4、颗粒物、二氧化硫参考排污许可证中承诺更加严格排放浓度限值, 标准由客户提供, 仅供参考。							

附图：采样点位图



3号炉原有组织废气排气口

\*\*\*报告结束\*\*\*